

证券代码：838256

证券简称：中谷联创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武汉中谷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2022年3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水果湖支行申请贷款授信500万元人民币，期限一年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程五四先生为上述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详细条款以银行有关借款、担保合同等为准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2年3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程五四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程五四

住所：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保利北路十二橡树庄园西 4-15 号

关联关系：程五四先生直接持有武汉中谷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.67% 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2022 年 3 月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水果湖支行申请贷款授信 500 万元人民币，期限一年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程五四先生为上述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详细条款以银行有关借款、担保合同等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贷款，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。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解决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问题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且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此项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关联方对公司的支持有利于公司更好发展业务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中谷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中谷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17日